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委托贷款情况概述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向控股子公司西安标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准供应链”）提供不超过6,500万元委托贷款，贷款利率不超过3.60%，期限不超过1年。2023年12月7日，公司向标准供应链提供委托贷款6,500万元，贷款利率3.60%，贷款期限1年。截至2024年12月6日（到期日），标准供应链未能按期归还6,500万元委托贷款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49.40万元，导致公司向标准供应链提供的委托贷款出现逾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056号、2023-060号、2023-065号、2024-036号公告。

二、委托贷款的进展情况

公司持续跟踪标准供应链逾期应收诉讼案件的执行催收工作。2025年6月27日，标准供应链偿还上述委托贷款最后一期（2024年9月21日至2024年12月6日）利息49.40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标准供应链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本次偿还委托贷款利息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6,500万元，为对控股子公司标准供应链的委托贷款，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96%。后续公司及标准供应链将继续做好对逾期应收诉讼案件的执行催收工作，争取尽快回款，尽早归还委托贷款本息。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